

## 雅本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0 年 6 月 30 日，雅本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公司董事会中没有关联董事需要回避表决，本次关联交易并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 一、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为规范公司与关联方交易行为，切实维护公司及股东权益，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公司对公司及子公司与襄阳市裕昌精细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裕昌精化”）、阜新孚隆宝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孚隆宝”）2020 年度发生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合理预测：公司及子公司向关联方裕昌精化采购 TFMA 等精细化工中间体，预计 2020 年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500 万元；向裕昌精化销售 EP、CTFA 等原材料，预计 2020 年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500 万元，预计 2020 年交易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9,000 万元。公司及子公司向关联方孚隆宝采购 HPME 等精细化工中间体，预计 2020 年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500 万元；向孚隆宝销售 LAPA、RMA 等原材料，预计 2020 年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500 万元，预计 2020 年交易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公司及子公司与裕昌精化、孚隆宝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将按相关协议价格作为定价基础，以市场价为参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方	2020年度预计金额	定价方式	2020年截至目前已发生金额	2019年发生金额
购买商品	TFMA等精细化工中间体	裕昌精化	5,500	市场公允价格基础上双方协商	227.35	0
销售商品	EP、CTFA等原材料	裕昌精化	3,500	市场公允价格基础上双方协商	464.35	335.45
购买商品	HPME等精细化工中间体	孚隆宝	3,500	市场公允价格基础上双方协商	446.49	1,350.12
销售商品	LAPA、RMA等原材料	孚隆宝	2,500	市场公允价格基础上双方协商	104.42	615.25

注：孚隆宝于2020年3月起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及关联关系

### 1、裕昌精化

公司名称：襄阳市裕昌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609.7561万元

法定代表人：喻刚建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住所：襄阳市襄城区余家湖工业园7号路

经营范围：化工产品（不含危险、监控、易制毒化学品及化学试剂）生产、加工、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或技术）。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筱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筱源投资”）于2020年1月完成出资1000万元入股裕昌精化，持有裕昌精化18%的股权。根据投资协议约定，裕昌精化董事会的3名董事中1名须由本公司提名。董事会决议须由全体董事中三分之二投票赞成并且须包含本公司提名的董事投票赞成方有效，故公司能够对裕昌精化的生产经营施加重大影响，公司与裕昌精化构成关联关系。

履约能力分析：裕昌精化经营情况正常，具备较好的履约能力和良好的经营诚

信。

## 2、孚隆宝

公司名称：阜新孚隆宝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董小明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住所：辽宁省阜新市阜蒙县伊吗图镇伊吗图村

经营范围：医药中间体生产、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控股子公司筱源投资于 2020 年 3 月出资 1,000 万元入股孚隆宝，持有孚隆宝 20% 的股权，故公司能够对孚隆宝的生产经营施加重大影响，公司与孚隆宝构成关联关系。

履约能力分析：孚隆宝经营情况正常，具备较好的履约能力和良好的经营诚信。

##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 1、定价政策与定价依据

公司及子公司与裕昌精化、孚隆宝发生的关联交易均遵循客观公平、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关联交易价格主要依据市场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并根据市场价格变化及时对关联交易价格做相应调整。

### 2、关联交易协议

关联交易协议将根据实际情况在预计金额范围内签署。

##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裕昌精化、孚隆宝之间的关联交易系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营的实际需要，且严格遵照平等、自愿、公平的市场原则，按照合理、公平、公正的商业交易条件进行，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

在日常交易过程中，公司将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独立决策，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及子公司与襄阳市裕昌精细化工有限公司、阜新孚隆宝医药科技有限公司2020年度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符合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该等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市场公允原则，且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及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本次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

## 六、监事会意见

经审议，本次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符合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该等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市场公允原则，且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及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本次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

## 七、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议，本次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符合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该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市场公允原则，没有发现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公司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此项议案时，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因此，我们同意本次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

## 八、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雅本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三十日